

重庆市梁平区龙胜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度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一是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二是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三是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四是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五是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六是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乡设置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4 个（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综合办事机构的主要职责

1.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负责综合协调、统筹调度、应急指挥的具体工作；负责一体化治理智治平台运行的监测、处理及维护；负责基层网格建设和管理等工作；负责督查、考评、数字化建设等工作；负责文秘、机要、保密、档案、财务、文件收发、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2.党的建设办公室。负责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负责纪检、组织、人事、宣传、意识形态、统一战线、人民武装、机构编制、精神文明建设、网络信息等工作；负责人大、政协联络工作和群团工作。

3.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宣传贯彻执行经济发展、村镇规划建设、自然资源、生态环保等法律法规政策；负责编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村镇规划；负责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水利、规划建设、自然资源、生态环保、市政环卫、交通、旅游、统计、科技、经信、商务、招商引资等领域工作。

4.民生服务办公室。负责民政、教育、卫生健康、文化体育、退役军人事务、劳动就业、医疗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老龄事

业、残疾人事业等工作；负责落实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等社会保障政策；负责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统筹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提供优质高效的便民服务。

5.平安法治办公室。负责平安综治、防范和处理邪教、禁毒、社区矫正、信访稳定、网络安全等领域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应急管理、消防管理、市场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承担、授权或委托的行政执法事项。

事业单位主要职责

1.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为本辖区内农业、工业、服务业等各类产业发展提供政策咨询、市场信息、技术帮扶等服务；负责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林业、水利、旅游等领域服务保障工作。

2.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负责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负责为辖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等提供服务；负责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文物保护、科普培训等领域事务性工作；负责志愿服务工作。

3.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优抚救济、社会救助、残疾人保障、老龄工作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开展便民服务工作；负责退役军人保障服务工作，做好关系转接、信息采集、情况反映、慰问帮扶等工作。

4.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集中行使权限范围内的行政处罚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和行政强制措施职责,对照“法定执法+赋权执法+委托执法”事项清单,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协助、配合区级有关部门及其派驻机构开展联合执法。

(三)单位构成。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政府本级和产业发展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等4个事业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455.91万元。收、支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343.99万元,下降19.1%,主要原因是2024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公用经费支出;2024年4月退休1人,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1.收入情况。2024年度收入合计1455.9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320.09万元,下降18.0%,主要原因是2024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55.91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455.9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43.99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720.54 万元，占 49.5%；项目支出 735.36 万元，占 50.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门预算“零结转”，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55.9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43.99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7.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0.51 万元，减少 18.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78.09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对专项资金收入进行预算，年中追加公益性岗位补贴等专项资金收入。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7.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0.51 万元，减少 18.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节能环保支出以及农林水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78.09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对专项资金收入进行预算，年中追加公益性岗位补贴等专项资金收入。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门预算“零结转”，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41 万元，占 35.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1.76 万元，下降 6.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国防支出 2.37 万元，占 0.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3 万元，下降 12.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国防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 12.95 万元，占 0.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6 万元，下降 2.7%，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02 万元，占 2.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59 万元，下降 17.8%，主要原因是旅游宣传项目减少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59 万元，占 2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5.83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人员、基层服务岗人员工资及社保补贴增加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 39.14 万元，占 2.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81 万元，增长 2.1%，与年初预算数相比，基本持平。

（7）节能环保支出 19.42 万元，占 1.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5.58 万元，下降 56.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节能环保支出。

（8）农林水支出 268.07 万元，占 19.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8.71 万元，增长 41.6%，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及全域旅游项目经费、龙胜社区和公平村“一事一议”项目资金增加支出。

（9）交通运输支出 157.38 万元，占 11.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7.38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年中追加。

（1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年中追加。

（11）住房保障支出 34.10 万元，占 2.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8.29 万元，下降 19.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减。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02 万元，占 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4.0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年中追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门预算“零结转”，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0.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7.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3 万元，增加 0.6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及新增加一名工作人员。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养老金、职业年金及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81.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60 万元，减少 40.3%，主要原因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8.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59 万元，减少 12.3%。主要原因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政府性基金拨款。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8.4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未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此外，年初政府性基金无结转和结余。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8.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9 万元，减少 30.2%。主要原因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8.4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初未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门预算“零结转”，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20 万元，占 79.5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8.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

（2）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5.22 万元，占 20.4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预算。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3.48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65 万元，减少 32.2%，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严格执行公务车使用规定，减少公务车使用成本。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4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油料费、维修维护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车使用规定，减少公务车使用成本。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65 万元，减少 32.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严格执行公务车使用规定，减少公务车使用成本。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相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4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1.74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5 万元，减少 70.1%，主要原因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会议费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2 万元，下降 52.1%，主要原因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培训费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67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52 万元，减少 41.4%，主要原因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减少运行经费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

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024 年度我部门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部门 5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294.9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被评价项目总体完成良好，基本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绩效自评表。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绩效自评报告。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重点绩效项目。

六、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道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

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

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3657121。